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港幣櫃台) 及 80941 (人民幣櫃台)

海外監管公告
召開2023年第三季度業績說明會

本公告乃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移動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23年第三季度業績說明會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楊杰
董事長

香港，2023年12月12日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包含的前瞻性陳述不構成亦不應視為本公司作出的承諾。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這些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的出入。此外，本公司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投資者應避免過於依賴這些前瞻性陳述。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楊杰先生、董昕先生、李丕征先生和李榮華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姚建華先生、楊強博士、李嘉士先生和梁高美懿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1日（星期四）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14日（星期四）至12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或通过公司邮箱 zqswb@chinamobile.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0日收市后披露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21日16:00-17: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规则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四）16:00-17: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长杨杰先生，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董昕先生，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李荣华先生，财务部兼证券事务部总经理、信息披露境内代表黄杰先生等。（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四）16:00-17:0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至 12 月 20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qswb@chinamobile.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5399 2600

邮箱：zqswb@chinamobil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